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4 年 5 月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201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，应到职工代表 18 人，实到职工代表 18 人。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决定，由崔艳女士和刘练达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附后），与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 年 4 月 29 日

附：简历

崔艳：女，51 岁，本科，高级工程师。1985 年至 1988 年任职于湖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，从事电力系统规划、继电保护设计工作；1988 年至 1990 年任职于北京华北电力设计院，从事电力系统技术经济分析工作；1990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珠海市亚洲仿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事电力仿真机软件开发研制工作；1994 年至今历任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、行政人事部经理、资产管理部经理，兼任总经理秘书；2012 年 5 月至今任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崔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未受过刑事处罚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其他相关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处罚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。

刘练达：男，42岁，本科，审计师。1994年11月至1998年7月在珠海机场从事财务、审计工作；1998年8月至2006年10月历任珠海机场集团公司审计部副经理、经理、经营管理中心副经理；2006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内审部副主任；2011年10月至2014年1月任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；2012年3月至今任深圳力合新媒体有限公司监事；2014年1月至今任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练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未受过刑事处罚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其他相关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处罚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。